

正德海運人權政策

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，保障全體員工、客戶及利害關係人之基本人權，正德海運將恪遵「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」、「聯合國商業與人權指導原則」、「聯合國全球盟約」、「國際勞工組織公約」等國際人權公約，尊重國際公認之基本人權，包括結社自由、關懷弱勢族群、禁用童工、消除各種形式之強迫勞動、消除僱傭與就業歧視等，杜絕任何侵犯及違反人權的行為，並使公司全體員工獲得合理、平等與有尊嚴的對待。

正德海運人權政策適用於正德海運及各船舶，遵守營運所在地之勞動、性別工作平等相關法規並制定有關人權保障、勞動政策及執行相關措施。正德海運人權政策說明如下：

(一) 多元包容性與平等機會：

1. 本公司應遵守相關法規，如性別平等、工作權及禁止歧視等權利。
2. 本公司為履行其保障人權之責任，視需要得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，其包括：
 - (1) 提出企業之人權政策或聲明。
 - (2) 評估公司營運活動及內部管理對人權之影響，並訂定相應之處理程序。
 - (3) 定期檢討企業人權政策或聲明之實效。
 - (4) 涉及人權侵害時，應揭露對所涉利害關係人之處理程序。

本公司應尊重勞動人權，如結社自由、集體協商權、關懷弱勢族群、禁用童工、消除各種形式之強迫勞動、消除僱傭與就業歧視等，並確認其人力資源運用政策無性別、種族、社經階級、年齡、婚姻與家庭狀況等差別待遇，以落實就業、雇用條件、薪酬、福利、訓練、考評與升遷機會之平等及公允。

對於危害勞工權益之情事，本公司視需要得提供有效及適當之申訴機制，確保申訴過程之平等、透明。申訴管道應簡明、便捷與暢通，且對員工之申訴應予以妥適之回應。

(二) 健康安全職場：

本公司宜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，包括提供必要之健康與急救設施，並致力於降低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危害因子，以預防職業上災害。本公司宜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訓練。

(三) 合理工時：

為確保員工不陷於工時過長之風險中，正德海運明訂工作時間與延長工時之規範，並定期關心及管理員工出勤狀況。

(四) 和諧勞資溝通：

本公司為營造勞資和諧共榮之氛圍，設有多元、開放溝通管道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，達到勞資雙向溝通以有效調解意見差異。

(五) 結社自由：

本公司尊重員工的權利，員工可依法自由結社，設立多元社團，並積極宣導同仁加入社團。